

#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 资 料 选 编

第 一 辑

东 北 师 范 大 学  
政治系国际共运史教研室编  
一九八三年七月

## 说 明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资料选编》是应教学需要而编印的，供本系学生学习“国际共运史”这门课程时参考。

这套资料选编了一百多年来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各发展阶段上有代表性的（包括反面的）文献。在编辑过程中，我们参阅了其他院校选编的有关资料，同时选择了部分新近翻译的材料。鉴于篇幅的限制，对革命导师的有关著作及中国共产主义运动的资料不再选入，学生可根据“教学大纲”各章后的参考书目阅读。

本资料分上、下两册印刷，上册约十五万字，下册约二十五万字。由魏学琪、李靖宇、刘彤等选编。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时间仓卒，不当之处恐难避免，敬候批评。

政治系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教研室

一九八三年七月

# 目 录

## 马克思主义的产生 共产主义者同盟的活动

- 一 里昂工人的宣言 (1831年11月23日) ..... ( 1 )
- 二 里昂克鲁瓦——鲁斯工人区起义者  
    的宣言 (1834年 4 月) ..... (2)
- 三 人民宪章的六项要求 (1837年) ..... (3)
- 四 全国宪章派协会执行委员会告伦敦  
    劳动群众书 (1848年) ..... (5)
- 五 西里西亚织工起义 ..... (6)
- 六 《四季社》委员会宣言 (1839年 5 月18日) ..... ( 7 )
- 七 德国正义同盟章程 ..... ( 8 )
- 八 伦敦共产主义通讯委员会致布鲁塞尔共产主义  
    通讯委员会的信 (1846年 6 月17日) ..... (14)
- 九 正义者同盟人民院文告 (1847年 2 月) ..... (20)
- 十 共产主义教义问答 (片断) ..... (26)
- 十一 共产主义者同盟第一次代表大会的  
    报告书 (1847年 6 月) ..... (43)
- 十二 共产主义者同盟章程 ..... (55)
- 十三 科伦中央委员会致原伦敦中央委员会  
    多数派的文告 (1850年10月 5 日) ..... (60)
- 十四 共产主义者同盟科伦中央委员会  
    1850年12月 1 日文告 ..... (62)

|    |                          |      |
|----|--------------------------|------|
| 十五 | 巴黎革命俱乐部呼吁书               |      |
|    | (1848年3月25日) .....       | (72) |
| 十六 | 卢森堡委员会的建议 .....          | (73) |
| 十七 | 关于部分解散国家工场的法令            |      |
|    | (1848年6月21日) .....       | (76) |
| 十八 | 巴黎第八区工人宣言(1848年6月) ..... | (77) |
| 十九 | 巴黎圣安东区工人起义宣言             |      |
|    | (1848年6月24日) .....       | (78) |

## 第一国际 巴黎公社革命

|    |                                              |       |
|----|----------------------------------------------|-------|
| 一  | 英国工人告法国工人书(1863年11月10日) .....                | (79)  |
| 二  | 托伦在圣马丁堂群众大会上宣读的法国工人<br>的回信(1864年9月28日) ..... | (83)  |
| 三  | 日内瓦代表大会决议选(1866年9月) .....                    | (86)  |
| 四  | 洛桑代表大会决议选(1867年9月) .....                     | (90)  |
| 五  | 布鲁塞尔代表大会决议选(1868年9月) .....                   | (92)  |
| 六  | 巴塞尔代表大会决议(1869年9月) .....                     | (96)  |
| 七  | 伦敦代表大会决议(1871年9月) .....                      | (98)  |
| 八  | 海牙代表大会决议(1872年9月) .....                      | (101) |
| 九  | 费城代表会议《宣言》(1876年7月) .....                    | (102) |
| 十  | 意大利工人协会章程序言 .....                            | (103) |
| 十一 | 蒲鲁东主义者提交给国际日内瓦代表<br>大会的报告书(内容摘要) .....       | (104) |
| 十二 | 巴枯宁给马克思的信(1868年12月) .....                    | (106) |
| 十三 | 巴枯宁派桑维耳耶代表大会关于成立<br>汝拉总支部的决定 .....           | (107) |

|     |                                                       |       |
|-----|-------------------------------------------------------|-------|
| 十四  | 汝拉总支部章程·····                                          | (107) |
| 十五  | 巴枯宁派桑维耳耶代表大会《告国际工人<br>协会各总支部书》(1871年11月12日·····)      | (109) |
| 十六  | 巴黎二十区中央委员会告公民书(第一个<br>《红色公告》1870年9月15日)·····          | (114) |
| 十七  | 巴黎二十区中央委员会告巴黎人民书(第二个<br>《红色公告》1871年1月6日)·····         | (118) |
| 十八  | 告人民书(1871年3月19日)·····                                 | (121) |
| 十九  | 中央委员会移交政权声明<br>(1871年3月28日)·····                      | (122) |
| 二十  | 巴黎公社颁布公社为唯一政权、凡尔赛命令<br>一概无效的法令(1871年3月29日)·····       | (124) |
| 二十一 | 巴黎公社颁布关于废除征兵制、改由武装的<br>公民代替常备军的法令(1871年3月29日)·····    | (125) |
| 二十二 | 巴黎公社成立宣言(1871年3月29日)·····                             | (125) |
| 二十三 | 关于公社委员应兼负各区行政领导责任的<br>决定(1871年3月30日)·····             | (127) |
| 二十四 | 选举委员会关于外国人可以加入公社的报告<br>(1871年3月31日)·····              | (127) |
| 二十五 | 执行委员会就凡尔赛军发动进攻告巴黎国民<br>自卫军书(1871年4月2日)·····           | (128) |
| 二十六 | 废除国家机关高薪并规定公职人员<br>最高薪金为每年六千法郎的法令<br>(1871年4月2日)····· | (129) |
| 二十七 | 颁布关于政教分离的法令<br>(1871年4月3日)·····                       | (129) |

|     |                                                  |       |
|-----|--------------------------------------------------|-------|
| 二十八 | 中央委员会阐述巴黎和凡尔赛之间斗争<br>实质的宣言 (1871年4月5日) .....     | (130) |
| 二十九 | 公社颁布人质法令 (1871年4月6日) .....                       | (132) |
| 三十  | 巴黎公社告农村劳动者书 .....                                | (133) |
| 三十一 | 拆毁旺多姆圆柱法令<br>(1871年4月12日) .....                  | (135) |
| 三十二 | 关于将逃亡业主所遗弃的工场转交工人<br>协作社的法令 (1871年4月16日) .....   | (136) |
| 三十三 | 巴黎公社告巴黎人民和国民自卫军书<br>(1871年5月22日) .....           | (137) |
| 三十四 | 巴黎公社《少数派宣言》<br>(1871年5月15日) .....                | (138) |
| 三十五 | 国际巴黎各支部联合会委员会关于《少数<br>派宣言》的决议 (1871年5月20日) ..... | (140) |
| 三十六 | 倍倍尔在德国国会发表的支持巴黎公社的<br>演说 (1871年5月25日) .....      | (142) |
| 三十七 | 巴黎公社印象记 .....                                    | (143) |

## 第二国际 德国社会民主党

|   |                                             |       |
|---|---------------------------------------------|-------|
| 一 | 巴黎代表大会关于经济斗争和政治斗争的决议<br>(1889年7月) .....     | (160) |
| 二 | 布鲁塞尔代表大会关于工人阶级对军国<br>主义的态度的决议 (1891年) ..... | (161) |
| 三 | 苏黎世代表大会关于参加大会的条件的<br>决议 (1893年) .....       | (162) |
| 四 | 伦敦代表大会关于工人阶级的政治活动的决议                        |       |

(1896年) .....(163)

五 巴黎代表大会讨论米勒兰入阁问题的

会议记录(1900年) .....(165)

六 阿姆斯特丹代表大会关于殖民政策的决议

(1904年) .....(193)

七 斯图加特代表大会关于军国主义和国际

冲突的决议(1907年) .....(194)

八 巴塞尔非常代表大会关于国际局势和反对战争

的统一行动的宣言(1912年) .....(198)

九 拉萨尔的《公开答复》(节录) .....(203)

十 全德工人联合会章程(1863年) .....(206)

十一 德国社会民主工党纲领(1863年爱森纳

赫大会通过) .....(209)

十二 德国工人党纲领(哥达纲领)

草案(1875年) .....(211)

十三 反社会主义者非常法令(节录)

(1878年10月21日) .....(213)

十四 倍倍尔、李卜克内西和辛格尔在爱尔福特

代表大会上批判福尔马尔的发言(摘要) .....(215)

十五 德国社会民主党纲领(1891年爱尔福

特代表大会通过) .....(221)

十六 德国社会民主党1898年斯图加特代表大会

讨论伯恩施坦问题的材料 .....(225)

十七 德国社会民主党1899年汉诺威代表大会讨论

伯恩施坦问题的材料 .....(229)

十八 德国社会民主党1901年吕柏克代表大会讨论

|     |                                          |       |
|-----|------------------------------------------|-------|
|     | 伯恩施坦问题的材料.....                           | (233) |
| 十九  | 德国社会民主党1903年德累斯顿代表大会讨论<br>伯恩施坦问题的材料..... | (237) |
| 二十  | 卡尔·李卜克内西在德国国会发表的声明<br>(1914年12月2日) ..... | (244) |
| 二十一 | 卡尔·李卜克内西：《不顾一切！》<br>(1919年1月) .....      | (248) |

# 马克思主义的产生

## 共产主义者同盟的活动

### 一、里昂工人的宣言

(1831年11月23日)

里昂人！背信弃义的市府当局实际上丧失了自己享有社会威信的权利，堆积起来的尸体在我们和他们之间筑起了一座不可逾越的高山。因此不可能达成任何协议。里昂，我们自己的子弟光荣解放了的里昂，应该要有我们自己选举的市政长官。应该要有衣服上未沾染弟兄们鲜血的行政长官。我们的保护者应该选出有全权的工长（代表），以便和所有相应的团体一起在里昂市的代表机关中和罗尼郡的代表机关中占领导地位。在里昂将成立委员会和人民基层会议，最后，将注意到省区居民的需要，成立一支新的国民自卫军……我们受够了部长们的招搖撞骗！

士兵们！你们曾被人诱入迷途。归顺我们吧，你们受伤的同志们会对你们说，我们究竟是不是你们的兄弟。

国民自卫军的将士们！那些老奸巨猾、只顾自己利益的人向你们发出的命令玷辱了你们的制服。你们的心应该是法国人的心。参加到我们这边来吧，同我们一起维持秩序。我们深信，你们每一个人一听到召唤，将立即站到适当的战斗

岗位上去。

全体正直的公民们必须立即协助恢复互相信任，恢复商业。

真正自由的霞光从今天起照耀在我们城市的上空，任何东西也不能遮住它的光采。

真正的自由万岁！

里昂，1831年11月23日。

工人委员会代表：代表梁科布；副主席法莱

笛利克；代表夏潘齐叶和梁沙贝里

录自《世界通史资料选辑》近代部分上册，商务印书馆，1964年（下同）第186—187页。

## 二、里昂克鲁瓦——鲁斯工人 区起义者的宣言

（1834月4月）

我们斗争的事业是人类的事业，是祖国幸福的事业，是未来保障的事业。我们是人；我们应该享有天赋的权利；没有这些权利，生活是不幸的和痛苦的。然而我们的这些权利全都被剥夺了。所以，我们有权为争取这些权利而斗争……，我们是主张共和政体者，我们懂得，什么是道德。如果没有必要的话，可以不用暴力。所有的人都是我们的弟兄；我们只把武装的反对者当作是敌人……我们只有一个口号：“人人自由平等！”让每个公民按自己力所能及对共同斗争的事

业贡献出一切吧；让那些不能为战斗出力的人对那些感到拮据的人给予物质钱财的支援吧……我们希望，所有的公民都响应我们的号召，每个人都会懂得，在我们所处的情况下，如果不觉悟到给予支援乃是一种义务，那就等于犯罪。

放勇敢些把，拿出顽强精神来！国家的命运决定于斗争的结局。我们必须在奴役和自由二者之中作出选择。自由万岁！暴君该死！

录自《世界通史资料选辑》近代部分上册  
第187—188页。

### 三、人民宪章的六项要求<sup>①</sup>

(1837年)

平等的选派代表制度。联合王国应划分为二百个选区，每个选区的居民数目应尽可能相等。每区选派一名代表参加国会。

普选权。凡持有教区办事人员证明在该区居住六个月以上、年满二十一周岁的男子，都有权把自己的姓名列入选民名单。登记名单的时间是1月1日至3月1日。

每年改选国会。每年6月24日进行总选举。如在这一年里下议院席位出现空额未补，则应在该席位让出后不超过两周的时间内补齐。投票的时间从早上6时到晚上6时。

取消财产资格限制。对下议院的候选人不应有任何财产

---

<sup>①</sup> 人民宪章最初由伦敦工人协会拟就，并在1837年2月28日的大会上通过。——原编者注

资格的限制。候选人须有居住在同一个教区的二百个选民向该区办事员提出拥护他的书面声明，才算正式承认为候选人。各个选区被认可的候选人名单，应挂在每一个教区教堂的大门上，以便选民能够讨论候选人是否适宜。

秘密投票选举。每一个选举人应在他常住的那个教区投票。每一个教区有多少候选人，该区就应设多少选举箱。每个教区的教堂要安排好秘密投票的地方。在选举那天，每个选民遵守秩序地来到进行选举的场所，在场的负责人员应该交给他一个选举用的珠子，他把珠子投入他要选的候选人箱内。选举结束后，由规定的负责人员进行统计，把结果挂在教堂大门上。第二天，由办事员和两名监督收集该选区所有教区的票数并进行统计，把被选中的候选人姓名在该选区的每一个教区公布。

会期和议院的报酬。议员在他们当选后于十月的第一个星期一就职，并在会期的所有事务未结束之前——但无论如何不能迟于次年九月一日前结束——每天（星期天除外）举行会议。他们在会议期间每日从早上10时至下午4时审理事务。下议院的每一个议员每年（按四个季度）从国库领取四百英镑的报酬。

所有负责管理选举的官员都通过普选的途径选出。

译自〔苏〕A·A古别尔、A·B叶菲莫夫：《近代史文选》第2卷，莫斯科《思想》出版社1965年版，第13—14页。  
洪肇龙译。

## 四、全国宪章派协会执行委员会 告伦敦劳动群众书

(1848年)

伦敦的市民！醒来吧！是行动的时候了。你们生活在这多事之秋……看看革命风暴笼罩着的欧洲吧，在威猛而宏伟的运动中，铲除了一个专横的王朝<sup>①</sup>，又彻底震撼了其他王朝<sup>②</sup>……

伦敦的市民！在这非常时期，你们应当严肃地考虑改善你们的政治和社会状况……

现在世界上最受压迫的各国人民正在向暴君手里夺取自由。你们不应该落在进步事业的后面……

伦敦的市民！最近几天国会即将审查有关你们自由的新生，抑或继续处于奴隶地位的问题。

在审查这一议案的同一天，正在传遍全国征集签名的巨大请愿书将递呈国会。

我们建议在递送请愿书到众议院的同时，举行首都示威大游行。4月10日应该成为政治运动史上值得纪念的一日。这一天应该向全世界显示出英国人是热爱自由的，他们决不再作驯服的奴隶。

数百万人签名的巨大请愿书将装在华丽的四套马车上送

---

① 法国奥尔良王朝。

② 奥地利哈布斯堡王朝，普鲁士霍亨索伦王朝等。

去。所有愿意参加这次隆重游行的伦敦居民，4月10日上午11时在肯星里顿空场集合，然后由专门的指挥人指挥大家排成纵队，从这里出发……到威斯敏斯特大桥时，游行者可以各自安静地散队回家……

4月10日的示威大游行应该公开地、和平地而又热情洋溢地进行；不要让当局的走狗有所借口，再又诬蔑说，你们对自己的政治权利漠不关心，只满足于现状……

录自《世界通史资料选辑》近代部分上册，第201—202页。

## 五、西里西亚织工起义

(1844年)

愤愤不平的险恶征兆在1843年冬末已经显露出来了。特别是在彼特尔斯瓦尼达渥的一家大商号，任凭它的财富增长，仍然是以降低工资和虐待工人出名。有一个企业主竟表示：他们还将说服工人们要为一块干酪而织一件工。题为《1844年彼特尔斯瓦尼达渥的刑事法院》的册子是起义爆发的间接发动。这首诗歌把织工的一切痛苦根源绘成了悲惨动人的图景，并把上述大商号的财富的茂盛刻画了出来。这首诗歌挨户传诵并把情绪激发起来。有人把它贴在厂房上，对着老板的窗子唱。在这样的时刻，6月4日，一个唱这首诗歌的人被捕下狱。其他的人要求释放他，因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便袭击工厂建筑。顷刻间群众都冲了进去，并开始破坏和报复。其他一些厂房也遭到同样的对待。一些人想干脆

放一把火把建筑物烧掉，却被其余的人制止了，因为这些人提出异议说，他们当然想把工厂主弄穷，但火烧的结果，厂主却将从火灾保险公司取得损失补偿金。他们从彼特尔斯瓦尼达涅转移到相距一小时之远的兰根比劳，在那里同样的场面又发生了。就在这个时刻，军队从瑞德尼茨赶来恢复平静；只是在军队使用枪炮造成许多伤亡之后，才达到了目的。

录自《世界通史资料选辑》近代部分下册，第204页。

## 六、《四季社》委员会宣言

(1939年5月18日)

公民们！拿起武器来！

压迫者灭亡的时刻来到了……剥削制度终将死亡，在被推翻的王权和贵族政治的废墟上，平等制度就要庄严地建立起来！……

临时政府选出了军事领袖来领导作战……奥古斯特·布朗基——总司令。巴尔别斯，马尔坚·别尔纳尔，基尼奥，麦伊阿尔，涅特尔——共和国军队各师师长。

振作起来，民众们！你们的敌人将像灰尘在风暴面前一样地消失。要无情地打击、消灭那些卑鄙的暴君和暴政的同谋犯；要把手伸给那些与你们出身相同的，不把枪口对着你们的士兵们。

前进！共和国万岁！

临时政府成员：巴尔别斯，乌阿伊耶·德阿尔让松，奥古斯特·布朗基，拉缅奈，马尔坚·别尔纳尔，久鲍克，拉

蓬湮来。

译自奥·布朗基：《文选》，莫斯科1952年版，第125—126页。洪肇龙译。

## 七、德国正义同盟<sup>①</sup>章程

### 前 言

每次吸收新盟员，均由二人委员会负责，委员会人选由支部委派。

支部通过决定吸收某人入盟后，发展对象首先应该宣誓保守盟的秘密。然后向发展对象介绍盟的组织机构和宗旨。如果发展对象同意这么做，则于预定日期，引他到举行仪式的地方，向他介绍盟章盟规。如果发展对象表示承认盟章盟规，则立刻宣誓。如果发展对象要求给时间重新考虑，可以放他回去，但必须向他提出警告：如果违背了庄严的严守秘密的诺言，那他就逃脱不了同盟的报复。

正义同盟、支部、区委员会、人民院等等名称，应该告知发展对象，但有关这些组织的识别标志，只有当他作了如下宣誓后，才能使其知晓。

### 誓 词

我忠诚宣誓：严守同盟秘密，忠于组织，为实现其崇高目标而准备作出牺牲。如果我违背了誓言，我情愿遭受耻辱

---

① 原文如此。——译者注

和……。<sup>①</sup>

## 第一章 同盟的性质、宗旨、组织机构

- 第1条 德国正义同盟由德国人组成。德国人，就是指那些使用德语、保留德国风俗习惯的人。
- 第2条 德国正义同盟是一个绝对秘密的组织。
- 第3条 同盟的宗旨是使德意志从可耻的压迫桎梏中获得解放，并促进全人类的解放，实现人权和公民权。
- 第4条 同盟下设支部和区分部。
- 第5条 同盟的首脑机关是人民院。

## 第二章 盟 员

- 第6条 凡被吸收入盟的人均为同盟成员；依法被判刑事罪而未开除盟籍者，仍为同盟成员。
- 第7条 入盟的必备条件是：
- a) 无可指责的生活方式、刚毅的性格、勇敢、善于保密、有牺牲一切的精神准备和为实现同盟宗旨而进行不倦的、同时又是谨慎细致的工作；
  - b) 承认组织原则；
  - c) 说明生活资料的来源；
  - d) 忠诚老实，保证自己没有参加或从属任何其他政治组织；
  - e) 一致通过为支部成员；
  - f) 进行忠诚宣誓。

---

① 遗漏正义同盟盟员誓词中的“死亡”一词。——原编者注